

##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蓝盾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现对公司相关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诉讼事项进展情况

序号	所属公司	原告/申请人	案由	涉诉金额 (万元)	案件进展情况	披露索引
1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简称“蓝盾技术”）	浦发银行广州东风支行	2019年12月，因蓝盾技术未能按期偿还浦发银行广州东风支行5,699.09万元本金及相应利息，债权人向越秀区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蓝盾技术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5,720.33万元，并要求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柯宗庆、柯宗贵、中经电商等相关方对蓝盾技术该笔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4,482.38	已判决执行中，待执行金额为4,482.38万元。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19年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	中经汇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简称“中经电商”）	浦发银行广州东风支行	2019年12月，因中经电商未能按期偿还浦发银行广州东风支行4,999.42万元本金及相应利息，债权人向越秀区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中经电商偿还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合计5,017.80万元，并要求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柯宗庆、柯宗贵、蓝盾技术等相关方对中经电商该笔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5,233.38	已判决执行中，待执行金额为5,233.38万元。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19年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3	中经电商	长沙银行广州流花支行	2019年12月，因中经电商未能按期偿还长沙银行广州流花支行5,000万元本金及相应利息，债权人向天河区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中经电商偿还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合计5,311.16万元，并要求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柯宗庆、柯宗贵为中经电商上述债务承担	5,311.16	已判决执行中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19年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连带清偿责任。			
4	中经电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城支行	因中经电商未能按期偿还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城支行 3,000 万元本金及相应利息，债权人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中经电商偿还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合计 3,039.94 万元。	3,039.94	已判决执行中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事项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0-083）。
5	中经电商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因中经电商未能按期偿还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4,470.15 万元本金及相应利息，债权人向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中经电商偿还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合计 4,479.19 万元。	4,479.19	已判决执行中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事项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0-083）。
6	中经电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因中经电商未能按期偿还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4,000 万元本金及相应利息，债权人向广州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要求中经电商偿还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合计 4,022.97 万元。	4,060.30	已判决执行中，待执行金额 4,060.30 万元。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事项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0-083）。
7	中经电商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河支行	因中经电商未能按期偿还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河支行 24,000 万元本金及相应利息，债权人向广州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要求中经电商偿还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合计 24,842.28 万元。	24,842.28	已判决执行中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事项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0-083）。
8	中经电商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2020 年 5 月，因公司未能按期偿还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2,000 万元本金及相应利息，债权人向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偿还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合计 2,291.24 万元，并要求蓝盾技术、实际控制人柯宗庆、柯宗贵等相关方对公司该笔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291.24	已判决执行中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0 年半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八、诉讼事项”。
9	深圳市蓝盾满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满泰科技”）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020 年 2 月，因满泰科技未能按期偿还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500 万元本金及相应利息，债权人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满泰科技偿还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合计 2,511.42 万元，并要求	2,511.42	已调解执行中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半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6）。

			蓝盾股份、实际控制人柯宗庆、柯宗贵等相关方对该笔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10	蓝盾技术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020年3月，因蓝盾技术未能按期偿还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11,811.52万元本金及相应利息，债权人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蓝盾技术偿还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合计12,193.69万元，并要求蓝盾股份、实际控制人柯宗庆、柯宗贵等相关方对公司该笔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12,193.69	已判决执行中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半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6）。
11	蓝盾技术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0年4月，因蓝盾技术未能按期偿还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1,952.77万元本金及相应利息，债权人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蓝盾技术偿还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合计2,041.30万元。	2,041.30	已和解执行中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半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6）。
12	蓝盾股份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0年4月，因蓝盾股份未能按期偿还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86.44万元本金及相应利息，债权人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蓝盾股份偿还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合计2,126.18万元。	2,126.18	已和解执行中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半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6）。
13	蓝盾技术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0年4月，因蓝盾技术未能按期偿还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86.32万元本金及相应利息，债权人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蓝盾技术偿还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合计2,157.36万元。	2,157.36	已和解执行中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半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6）。
14	满泰科技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因满泰科技未能按期偿还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2,000.00万元本金及相应利息，债权人向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其偿还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并要求蓝盾股份及相关担保方对该笔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85.40	审理阶段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3）。
15	中经电商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因中经电商未能按期偿还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3,900.00万元本金及相应利息，债权人向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其偿还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并要求蓝盾股份及相关担保方对该笔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3,900.00	审理阶段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3）。

16	蓝盾技术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因蓝盾技术未能按期偿还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7,907.50 万元本金及相应利息, 债权人向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要求其偿还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 并要求蓝盾股份及相关担保方对该笔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8,279.65	审理阶段 (二审)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123)。
17	蓝盾技术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因蓝盾技术未能按期偿还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3,000 万元本金及相应利息, 债权人向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要求蓝盾技术偿还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 并要求蓝盾股份对该笔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3,085.82	审理阶段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123)。
18	蓝盾股份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因蓝盾股份未能按期偿还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30,000.00 万元本金及相应利息, 债权人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要求蓝盾股份偿还借款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 30,866.30 万元, 并要求柯宗庆、柯宗贵、西咸蓝盾、成都蓝盾等相关担保方对该笔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30,866.30	审理阶段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0 年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9	蓝盾技术、中将电商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淘金支行	因蓝盾技术和中经电商未能按期偿还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淘金支行 11,238.85 万元本金及相应利息, 债权人向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要求蓝盾技术和中经电商偿还借款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 11,683.09 万元, 并要求蓝盾股份、柯宗庆、柯宗贵等相关担保方对该笔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11,683.09	已判决执行中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0 年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0	中经电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因中经电商未能按期偿还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4,940.00 万元本金及相应利息, 债权人向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要求中经电商偿还借款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 4,940.00 万元, 并要求蓝盾股份、柯宗庆、柯宗贵等相关担保方对该笔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4,940.00	审理阶段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0 年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1	蓝盾技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因蓝盾技术未能按期偿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4,591.71 万元本金及相应利息, 债权人向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	4,836.42	审理阶段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0 年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院提起诉讼,要求蓝盾技术偿还借款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 4,836.42 万元,并要求蓝盾股份、柯宗庆、柯宗贵等相关担保方对该笔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2	蓝盾技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因蓝盾技术未能按期偿还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955.85 万元本金及相应利息,债权人向广州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要求蓝盾技术偿还借款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合计 3,166.47 万元,并要求蓝盾股份、柯宗庆、柯宗贵等相关担保方对该笔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3,166.47	已判决执行中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0 年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3	蓝盾技术	广东恒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因蓝盾技术未能按期偿还广东恒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765.92 万元本金及相应利息,债权人向珠海横琴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蓝盾技术偿还借款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 2,783.97 万元,并要求相关担保方蓝盾股份、成都蓝盾、柯宗庆、柯宗贵对该笔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783.97	审理阶段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0 年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4	蓝盾股份	广发融资租赁(广东)有限公司	因蓝盾股份未能按期偿还广发融资租赁(广东)有限公司 5,177.46 万元本金及相应利息,债权人向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蓝盾股份偿还借款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 5,197.37 万元,并要求蓝盾技术、成都蓝盾等相关担保方对该笔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5,197.37	审理阶段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0 年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5	蓝盾技术、华炜科技、中经电商、西咸蓝盾	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科学城集团”)	因蓝盾技术、华炜科技、中经电商、西咸蓝盾未能按期偿还科学城集团 13,176.55 万元融租租赁业务本金及相应利息,债权人向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前述各债务人偿还借款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 14,624.77 万元,并要求相关担保方对该笔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该事项共涉及 6 起案件。	14,624.77	审理阶段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0 年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6	中经电商	纳斯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因中经电商与纳斯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斯特投资”)的服务合同纠纷案件,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于 2020 年 5 月 7 日作出(2020)穗仲案字第 178 号仲裁裁决书,裁决被中经电商向纳斯特投资返还欠款	620.83	已和解待履约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债权人对于子公司破产清算的申请被裁定撤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

			及相关费用合计 620.83 万元。中经电商尚未履行上述生效判决书所确定的给付义务，故纳斯特投资以被中经电商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为由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中经电商进行破产清算。			
27	蓝盾股份、蓝盾技术	蔡斌	因公司未能按期归还债权本息 7,136.76 万元及申请人实现债权产生费用 145.01 万元，故债权人蔡斌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为由向广州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破产清算。此外，蔡斌因蓝盾技术为公司与前述债权人的债务提供担保且未依法履行担保责任，以蓝盾技术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为由向广州中院申请对其进行破产清算。	7,281.77	2021 年 8 月 3 日，公司委派律师到广州中院参与现场听证，公司及蓝盾技术已向广州中院提交了《异议书》及相关证据材料。公司尚未收到广州中院最新听证时间，广州中院尚未受理上述破产清算申请。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被申请破产清算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78）、《关于公司被申请破产清算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
28	蓝盾股份、蓝盾技术	李平	因公司未能按期归还债权本息 2,323.18 万元及申请人实现债权产生费用 21.97 万元，故债权人李安平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为由向广州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破产清算。此外，李安平因蓝盾技术为公司与前述债权人的债务提供担保且未依法履行担保责任，以蓝盾技术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为由向广州中院申请对其进行破产清算。	2,323.18	2021 年 8 月 3 日，公司委派律师到广州中院参与现场听证；公司及蓝盾技术已向广州中院提交了《异议书》及相关证据材料。公司尚未收到广州中院最新听证时间，广州中院尚未受理上述破产清算申请。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被申请破产清算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78）、《关于公司被申请破产清算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
29	成都蓝盾网信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成都蓝盾”）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简称“浙商银行”）	因成都蓝盾未能按期偿还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贷款本金 7,917.11 万元及相应利息，债权人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成都蓝盾偿还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合计 8,088.91 万元，并要求蓝盾股份、蓝盾技术及相关担保方对该笔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8,088.91	已判决执行中	-
30	成都蓝盾	浙商银行	因成都蓝盾未能按期偿还浙商银行贷款本金及相应利息（成都蓝盾在浙商银行贷款本金合计 27,000 万元，根据合同约定，已逾期未偿还的逾期本金合计 12,000 万元。此外，未到期部分贷款本金分别为：2021 年 6 月 21 日应偿还本金 9,000 万元、2021 年 12 月 21 日应偿还本金 6,000 万	28,277.36	已判决执行中	-

			元。)，债权人提出债务提前到期并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成都蓝盾提前偿还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合计 28,277.36 万元。			
31	蓝盾股份	科学城集团	因蓝盾股份未能按期偿还科学城集团借款本金 1,000 万元及相应利息，债权人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蓝盾股份偿还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合计 1,160.00 万元。	1,160.00	审理阶段	-
32	中经电商	重庆谈石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因中经电商未能按期偿还重庆谈石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借款及相应利息，债权人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中经电商偿还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合计 1,605.12 万元。	1,605.12	已判决执行中	-
33	中经电商	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简称“欧力士”）	因中经电商未能按期偿还欧力士的借款及相应利息，债权人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中经电商偿还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合计 579.01 万元。中经电商尚未履行上述给付义务，故欧力士以中经电商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为由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对中经电商进行破产清算的申请。	579.01	中经电商正在依法向法院请求驳回该破产清算申请。目前，法院暂未受理债权人的申请。	-
34	蓝盾技术	重庆尚优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重庆尚优”）	因蓝盾技术与重庆尚优的技术合作开发合同纠纷案件，法院判决蓝盾技术向重庆尚优支付项目合作款 63.59 万元及相关费用。蓝盾技术尚未履行上述给付义务，故重庆尚优以被蓝盾技术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为由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破产清算申请。	66.70	蓝盾技术正在依法向法院请求驳回该破产清算申请。目前，法院暂未受理债权人的申请。	-
35	中经电商	-	中经电商其他诉讼事项，主要为网络服务合同纠纷、合同纠纷等共 94 个案件，合计 2,890.13 万元。	2,890.13	部分诉讼（仲裁）在审理阶段、部分诉讼（仲裁）已在执行阶段或达成和解。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事项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风险提示公告》
36	-	-	其他诉讼事项，主要为蓝盾技术及其他子公司合同纠纷等共 32 项，合计 1,025.44 万元。	1,025.44	部分诉讼（仲裁）在审理阶段、部分诉讼（仲裁）已在执行阶段或达成和解。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0 年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合计	-	-	-	224,137.53	-	-

##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鉴于部分案件处于审理阶段尚未出具裁决结果或处于已判决执行中，其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案件后续进展，积极采取相关措施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2020年以来，受资金流动性不足等因素影响，公司陆续出现债务逾期、涉及诉讼、部分子公司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被申请破产清算等事项，日常生产经营受到较大不利影响，偿债能力及盈利能力受到削弱；截至2021年8月6日，公司及部分子公司累计债务逾期未偿还金额为221,408.09万元；同时，由于涉诉事项被申请诉前财产保全，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资产已被法院冻结/查封。详情请查阅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等相关公告。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结果显示，公司及控股股东柯宗贵、子公司蓝盾技术、中经电商、福建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汇通宝支付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天锐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此外，近期公司及子公司蓝盾技术、中经电商存在被债权人申请破产清算的情况，该破产清算申请能否被法院裁定受理，以及相关主体能否被法院裁定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及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正在抓紧与债权人沟通、协商，将尽快与债权人就解决方案达成一致意见，争取尽早解决公司债务相关问题。

4、上述事项如无法妥善处理，可能会进一步导致公司资产被冻结或强制执行，加剧公司资金紧张的局面，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公司及控股股东正在积极寻求相关问题的解决方案，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8日